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固股份”）于2019年8月14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特维轮网络科技（杭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维轮网络”）增加注册资本。

一、本次增资的情况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590 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63,339,382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6.53 元，共计募集资金 2,699,999,984.46 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35,50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2,664,499,984.46 元，已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4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5,788,678.82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2,658,711,305.64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96 号）。

公司拟出资人民币 22,000 万元投入特维轮网络。本次增资后，特维轮网络注册资本增加为 136,172.5 万元人民币，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二、增资对象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特维轮网络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14172.5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孙锋峰	
注册地	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银湖街道富闲路9号银湖创新中心9号六层610室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金固股份持有100%股权，系金固股份全资子公司	
经营范围	电信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计算机软硬件、网络技术、通讯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成果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汽车事务代理服务（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供应链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成年人非证书劳动职业技能培训；汽车销售；润滑油、润滑油添加剂、橡胶制品、通讯设备、仪器仪表、轮胎、汽车饰品、五金交电、电子产品、机械设备、汽车配件、文具用品、体育用品的批发，零售；普通机械设备租赁；道路货物运输；仓储服务（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单位：元）		2018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263,007,058.63
	净资产	432,270,006.84
	营业收入	867,374,536.78
	营业利润	149,433,911.17
	净利润	100,259,749.72

三、本次增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以增资方式投入特维轮网络，能够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稳步推进，增强特维轮网络的资本实力，降低财务风险、优化资源配置、提高管理效率，满足公司汽车后市场业务发展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特维轮网络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增资是基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运营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改善特维轮网络科技（杭州）有限公司资产结构，增强业务发展能力，推动公司长期的可持续发展。我们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特维轮网络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增资。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特维轮网络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增资有利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展和顺利实施，符合公司的长远规划和发展需要。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用途以及决策程序等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及用途等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及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有利于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特维轮网络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增资的事项。

五、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14 日